

证券代码：836166

证券简称：控创信息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控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1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邓朝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发出，满足召开股东大会应提前 20 天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48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8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上海控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上海控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7）及《上海控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6）已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8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提出 2019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重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报告了 2018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对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并提出了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总结 2018 年财务运营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提出了公司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内容，2018 年末公司合并可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662,800.86 元、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128,713.15 元，因此 2018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请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机构具备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在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独立发表审计意见，能够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 2019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等报酬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48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与上海嘉定洪都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金额为 400 万元人民币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期限一年，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邓朝义配偶的母亲由蒋金妹以房产证编号为“沪（2018）静字不动产权第 002801 号”提供房产抵押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股东邓朝义为当事人，股东上海兆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

伙人亦为邓朝义，邓朝义先生和上海兆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都应回避。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陈文高、邱艳平
-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通过的议案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控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上海控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控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